

证券代码：600321

股票简称：国栋建设

公告编号：2017-050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何延龙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的议案。

为保证生产经营发展和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用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机器设备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融资期限自起租日起至第二笔回租物品转让价款支付日满35个月。在租赁期间，公司以回租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机器设备，按期向华融金租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公司以名义货价留购租赁物（名义货价为人民币450万元，如公司按时足额支付租金，名义货价优惠至人民币300万元）。公司以自有的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工业集中区182,318.11平方米工业用地提供抵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27日